

附有特別條件之度假營／露營申報表

此表格由負責領袖填妥並於 營期前三個月 前 寄交回 九龍加士居道八號 香港女童軍總會 程序部 或 電郵至 tpg@hkgga.org.hk。

注意：逾期交回者，總會營地使用資格將被自動取消而不作另行通知

請在適當格內加上 及將不適用的刪去：

- 舉辦超過 36 人以上(小女童軍組別度假營) 特殊女童軍度假營或露營
 舉辦超過 48 人以上(女童軍/深資女童軍組別度假營或露營) 制服團體混合度假營或露營

營負責領袖姓名：_____ 持有之露營資格：_____

委任日期：_____ 持有之委任章： 黃 銀 金

隊 號：_____ 區：_____ 分 區：_____

電 話：(住宅) _____ (手提) _____ (辦事處) _____

電郵地址：_____

營 期：_____ 營 地：_____

參加者組別	參加者人數	隊號	區	分區
營職員				
深資女童軍/女童軍				
小女童軍				
其他制服團體：				

其他營職員：

職位	姓名	隊號	持有資格 (請在適當格內加上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)
膳食管理員			膳食管理員證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活動安全主任			成人急救證書 (請附副本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小時急救聽講證書 (請附副本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其他營職員			(如不敷應用，請加紙補充)

注意：1. 如營職員中有非會員者，需在其姓名旁邊加上【N-M】。

2. 如營職員中有未滿十八者，需加註明。

營負責領袖露營經驗：(如適用)

最近兩次舉辦 越宿度假營或露營 _____ 日期 _____ 地點 _____
 度假營或露營 _____ 日期 _____ 地點 _____

營地以外活動： 有 (請提交路線圖) 否

本人已隨本表格附上活動計劃書。

營負責領袖簽署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辦事處專用	
收件日期：_____	核對人：_____
區小女童軍度假營/露營顧問推薦：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推薦申請 (已於_____推薦申請)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推薦申請 (原因：_____)	
批核結果：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接受申請 (香港副總監(程序)已於_____批核申請)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接受申請 (原因：_____)	
副本致	
港島/九龍/新界地域辦事處：_____	日期：_____
露營/小女童軍度假營顧問：_____	日期：_____